

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第三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5 年 5 月 21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00 分

會議地點：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行政大樓三樓綜合教室

主席：侯俊良理事長

記錄：尤家欣

出席人員：本會會員代表

列席人員：理監事、候補理監事、本會會員、秘書處幹部

一、報告出席權數：**應出席 939 權，已出席 502 權，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二、主席宣布開會：**已達法定出席權數，會議開始。**

三、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四、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一**，**無異議認可。**

五、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如**附件二**，**無異議認可。**

六、工作報告

秘書處工作報告：**見原會議手冊。**

七、提案討論

< 編號 1 >

案由：審議本會 104 年度收支決算表，如**附件四**，請討論。

提案人：理事會

說明：經本會第三屆第 6 次理事會會議通過，送大會審議。

決議：**無異議通過。**

< 編號 2 >

案由：審議本會 105 年度工作計畫與預算(草案)，如**附件五**，請討論。

提案人：理事會

說明：經本會第三屆第 6 次理事會會議通過，送大會審議。

決議：**無異議通過。**

< 編號 3 >

案由：審議本會 105 年度收支預算表，如**附件六 p.19**，請討論。

提案人：理事會

說明：經本會第三屆第 6 次理事會會議通過，送大會審議。

決議：**無異議通過。**

< 編號 4 >

案由：修正本會會員子女教育獎學金辦法，請討論。

提案人：理事會

說明：1.本會會員子女教育獎學金辦法實施多年，因應會員反應及實際實施情形，建議修正部份條文，如下，經本會第三屆第 7 次理事會會議通過，送大會決議。

2.修正「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會員子女教育獎學金辦法」為「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會員暨會員子女教育獎學金辦法」。

3.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修正原因
第六條 凡本會會員及會員子女，就讀於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或研究所、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公私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學國中部學年成績合於下列規定， 且未享有公費待遇者 ，得申請獎學金。……	第六條 凡本會會員及會員子女，就讀於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或研究所、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公私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學國中部學年成績合於下列規定，且未享有公費待遇者，得申請獎學金。……	公費待遇係屬就學期間之學費補助，若在學期間成績優異之公費生，不應剝奪其申請獎學金之機會。
第八條 會員及會員子女申請獎學金，應填具申請書（格式另附）一份，並檢附學校學業成績單及 日常生活檢核表暨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由各所屬工會支會彙整轉報本會審查，惟夫妻同為本會會員時，限由一人申請。	第八條 會員及會員子女申請獎學金，應填具申請書（格式另附）一份，並檢附學校學業成績單及日常生活檢核表暨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由各所屬工會支會彙整轉報本會審查，惟夫妻同為本會會員時，限由一人申請。	常年以來有不少會員反應子女就讀學校並無日常生活檢核表，以致申請獎學金時無法檢具相關資料，故建議刪除。
第八條 會員及會員子女申請獎學金，應填具申請書（格式另附）一份，並檢附學校學業成績單及日常生活檢核表暨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由各所屬工會支會彙整轉報本會審查，惟 父 母同為本會會員時，限由一人申請。	第八條 會員及會員子女申請獎學金，應填具申請書（格式另附）一份，並檢附學校學業成績單及日常生活檢核表暨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由各所屬工會支會彙整轉報本會審查，惟 夫 妻同為本會會員時，限由一人申請。	因會員反應該校連續兩年之子女教育獎學金獲獎者為同一學校支會聯絡幹部之子女。故建議本會能針對連續兩年申請且獲獎者之會員，限定其申請資格。

決議：**贊成 453 權，反對 0 權，表決通過。**

< 編號 5 >

案由：推派本會 2018 年議員參選人，請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說明：1. 教師組織推派人選參與政治一直是組織多年期待，唯有直接政治參與才能盡現組織主張於民主政治。

2. 105 年 3 月 31 日南關區分會會議通過：推派許又仁老師參選 2018 年南關區議員選舉。

決議：**贊成 418 權，反對 0 權。**

表決通過，推派許又仁老師參選 2018 南關區議員選舉。

八、臨時動議：

< 編號 1 >

案由：有關購置會務辦公室乙案，請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說明：理事會已通過購買會辦，需請會員代表大會追認同意。

決議：贊成 362 權(超過 2/3)，反對 6 權。
表決通過，授權理事會處理後續事宜。

九、散會：主席宣佈散會（11：30）